

# 萧县教育体育局文件

教体安〔2019〕16号

---

## 关于开展秋季开学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园）、民办学校：

秋季开学在即，为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和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营造和谐安全的校园环境，决定开展秋季学校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强化安全责任意识，层层落实安全责任

全县学校要充分认清当前安全工作面临的严峻形势，切实增强做好学校安全工作的紧迫感和使命感，认真分析研判查找薄弱环节，及时对安全工作进行周密部署。要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的要求，严格落实校长的领导责任、学校的主体责任和教职员工的监管责任，通过逐级签订学校安全责任书和完善校园安全“三个清单”的方式，层层传导压力，真正把安全监管责任分解落实到每个岗位、每个人员，做到风险不漏、责任不空、措施有效、防范到位；集中力

量做好 2019 年秋季开学前涉生涉校安全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工作。

## 二、时间安排

2019 年 8 月 24 日至 9 月 1 日

## 三、排查整改的重点内容

(一) 校园安全。重点检查校园安保体系建设落实情况；中小学、幼儿园应对校园突发安全事件应急预案的制定、落实、实战演练情况；校园实行封闭式管理及人防、物防、技防、值班巡查、校外人员及车辆管理等落实情况；重点部位安装视频监控等情况；学生安全意识、逃生技能等安全教育知识宣讲、校园法制辅导员定期开展法制安全教育培训情况；学校、幼儿园门卫管理及上课期间学生外出控制、外来人员登记情况；学生上、下学期间学校门口值班情况；教干、教师引导教育学生注意乘车安全和出入情况；学校是否存在学生在校内攀爬学校栅栏、楼房、树木等现象；学校预防学生拥挤踩踏事故发生预案情况；学校组织学生进行集体活动的审批情况；外单位和社会组织到学校开展活动的审批情况等。

(二) 校舍安全。重点排查影响安全正常使用的校舍以及附属设施，防范洪灾、雷电、风暴等重大自然灾害有关应对措施和有关制度的落实情况；校舍安全档案建立和完善情况；校舍安全管理职责落实和管理规章制度建立情况；学生防灾减灾知识和技能教育开展情况；对学生宿舍的检查及隐患整改情况等。

**（三）交通安全。**重点排查学校、幼儿园是否全面普及和强化交通安全常识教育；宣传阵地建设是否到位；师生是否存在不遵守交通规则或乘坐无牌、无证、超载等存有安全隐患车辆，驾驶电动车和摩托车等情况；是否严格按照《校车安全管理条例》要求管理与使用校车；民办幼儿园是否存在使用非法车辆接送学生的情况；公路沿线学校是否在路口设置交通安全警示标志；上下学高峰时期校门口是否设置护学岗等。

**（四）实验室安全。**学校实验实习实训人员培训管理、规范操作情况；有毒有害实验用品购买、领用、登记制度以及实验用废弃危化品处置备案制度等落实情况；实验设施设备安全运行情况；重点部位自动监控、泄漏检测报警情况；实验用品仓库通风、防火防爆设施设备维护及运行情况等。

**（五）特种设备为重点的设备安全。**以锅炉和压力容器、厨房设备用具为重点，重点检查学校特种设备岗位责任、隐患治理、应急救援等安全管理制度制定和落实情况；安全技术档案建立情况；定期检测和维护保养情况；安全管理人员、检测人员和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技能培训情况；学校内部配套设施设备的检测检查是否纳入安全检查项目，相关制度是否落到实处等。

**（六）食品安全。**以学校食堂、学生营养餐为重点，重点检查学校食堂人员卫生、环境卫生以及食品原料采购、存储、加工、销售等各环节；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规范的落实情况；学校饮用水设施卫生管理制度、学校传染病疫情预防、

监控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制度落实情况；重点检查是否使用转基因食用油，是否有餐饮服务许可证，是否建立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制度，是否具有消除老鼠、蟑螂、苍蝇和其他有害昆虫及其孳生条件的防护措施，原料清洗是否彻底，加工制作过程是否生熟分开，是否存在交叉污染等情况。

（七）防溺水安全。学校、幼儿园是否落实防溺水安全教育，是否通过安全课、主题班会、警示教育等形式进行防溺水宣传；学校是否将学生“六不”教育（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覆盖到每一名学生；是否通过电话、校讯通、家访、QQ、微信等形式与学生家长联系，向家长宣传游泳溺水的危害性，增强家长的安全意识；是否提醒监护人认真履行监管职责，尤其是在暑期、节假日、周末和放学后加强对学生的监护；家长是否知道在孩子外出时做到“四知”，即“知去向、知事由、知同伴、知归时”，学校是否下发“防溺水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等。

（八）消防安全。重点检查消防安全责任制落实和消防安全工作档案建立健全情况；消防设施和器材配置情况；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的制定和组织消防演练情况；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情况；对学生在公寓内违规用电用火和使用大功率电器的管理情况；对老化的电器设备、供电线路进行全面检修和保养等情况。

(九) 施工工地安全。重点检查学校施工现场安全管理。是否建立安全防护隔离网、在醒目处设立警示标志；施工场地是否封闭管理，是否将施工场地与生活区、教学区隔离，学生是否能进入施工区域，施工人员是否在限定的施工现场活动，是否进入校园内其它场所现象；施工车辆和人员出入校园是否在指定通道通行，施工车辆是否存在超载、超速现象；在校园路口及施工路段是否放置安全提示牌；施工现场用电、用气和用火设备的使用情况是否符合规定，是否按照安全规范操作和使用；是否按照防火规定配置足够数量的消防器材等。

(十) 校园周边安全。校园周边 200 米内是否有流动摊点；是否有迷信低俗色情玩具文具及出版物销售；是否有黑网吧；学校周边一定范围内是否存在化工厂、危化品仓库、加油站、油气管道、高辐射源、重污染源、危险山体及水域等重大安全隐患；是否建立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长效机制；是否能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定期对校园及周边治安环境进行综合整治。

宿州市教体局印发的《关于开展宿州市教体系统肇事肇祸等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专项摸排工作的通知》《关于加强出租屋及校园周边经营场所消防安全管理的通知》是否落实到位。

(十一) 其他安全。

本次排查采取学校全面自查自改、乡镇中心学校重点排查整改的方式进行。从 9 月 10 日起，县教体局负责对县直

学校、民办学校进行全面督查，并对部分乡镇进行抽查。

#### 四、工作要求

(一) 强化领导，高度重视。各学校要高度重视安全隐患排查整改行动，各单位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挂帅，亲自检查，亲自整改，切实做到立即行动、全面部署，确保排查整改工作收到实效。

(二) 建立制度，明确责任。各学校要建立隐患排查制度、隐患排查登记与消除制度、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度和事故隐患奖惩制度。要明确学校是事故隐患排查和防控的责任主体，要逐级建立并落实从主要负责人到每名教职工的隐患排查和监控责任制。学校可依据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落实情况，建立相应的奖惩制度，实行奖惩并举，提倡用经济手段促使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到位。各乡镇中心学校、县直学校要在月底将排查整改情况上报县教体局安全办。

(三) 强化责任追究。要切实强化乡镇中心学校监管责任和学校主体责任落实。对排查不认真、不到位，整改效果不好、监管不力，并造成校园安全责任事故的学校，将依法依规予以严肃处理。

附：学校安全隐患排查登记表



# 学校安全隐患排查登记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时间： 年 月 日

隐患 编号	隐患部位及具体 情况	检查 时间	检查 人	整改 责任人	整改 时限	验收 日期	验收 人	验收情况

主要负责人：（签字）

填报人：（签字）

注：本表一式三份，一份报主管部门（镇）备案，一份在本单位进行公示，一份留校存档。